

一)及一九五七年十二月十三日決議案一二〇九(十二)建議各託管領土管理當局採取一切措施,務使各託管領土居民對各會員國提供之獎學金及訓練便利作最充分之利用,

鑒於會員國所提供之獎學金大部份尙未經利用,

一. 備悉託管理事會報告書第一編第七章丙節及秘書長就聯合國會員國爲託管領土居民提供學習及訓練便利情形提出之報告書;

二. 重申一九五七年十二月十三日大會決議案一二〇九(十二),並再請各管理當局採取符合各領土及其人民利益與需要之一切必要措施,務使各會員國提供之獎學金及訓練便利能由託管領土居民利用,並對已申請或已領取獎學金或研究補助金者予以一切協助,尤須給予便利辦理旅行手續;

三. 請提供獎學金之會員國於可能時計及供給此輩學生旅費之需要;

四. 請秘書長在託管理事會規定之程序範圍內對有關會員國及申請人提出之請求,予以可能之協助;

五. 請秘書長在其將來提送託管理事會之報告書中詳細報告實際利用各會員國爲教育託管領土居民而提供之獎學金及訓練便利情形;

六. 請託管理事會於一九五九年各屆會中繼續審議此項問題,並向大會第十四屆會提具報告;

七. 議決將此問題單獨作爲一個項目列入大會第十四屆會臨時議程。

一九五八年十二月五日,  
第七八二次全體會議。

### 一二七八(十三). 對索馬利亞之經濟協助

大會,

覆按一九五七年十二月十三日決議案一二〇六(十二),內請託管理事會探討可能途徑,於一九六〇年後向義管索馬利蘭供給必要之技術及財政協助,

備悉管理當局向託管理事會所提關於需要協助範圍之特別報告書,及其中所稱常年預算不敷五百萬美元之估計<sup>16</sup>,

<sup>16</sup> 參閱大會正式紀錄,第十三屆會,補編第四號(A/3822),第一卷,第二篇,第一章,第一〇六至一二七段。

憶及該領土經濟發展之樂觀趨勢,及索馬利亞政府之陳述<sup>17</sup>,謂此種趨勢可能表示外來財政協助之需要將遠較國際復興建設銀行所預測之二十年期間爲短,

一. 備悉託管理事會報告書內所稱管理當局及索馬利亞政府正繼續探討一九六〇年後向該領土提供財政協助之可能來源,並於託管理事會下次審議該領土問題時將磋商結果提出報告;

二. 歡迎義大利代表之陳述,<sup>18</sup>其中提及已經獲得協助或可望獲得協助之各種來源,足見該問題順利進展趨於解決;

三. 希望業已依決議案一二四〇(十三)成立之聯合國特別基金當局、秘書長、有關專門機關及技術協助局於適當時機依照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於一九五七年七月三十日決議案六六〇(二十四)中所作之要求,願及該領土之需要及技術協助擴大方案之原則,對以索馬利亞政府名義提出之協助請求作同情之考慮;

四. 請託管理事會於第二十四屆會研究特別基金、技術協助擴大方案及各專門機關對該領土作進一步協助之展望,並向大會第十四屆會具報,以便大會獲得索馬利亞於一九六〇年獨立時經濟展望之全貌。

一九五八年十二月五日,  
第七八二次全體會議。

### 一二七九(十三). 聽取 Mr. John Kale 之陳述

大會,

業已准許 Mr. John Kale 就盧安達烏隆提託管領土問題口頭陳述意見,<sup>18</sup>

促請託管理事會注意該請願人關於盧安達烏隆提問題之陳述。

一九五八年十二月五日,  
第七八二次全體會議。

### 一二八〇(十三). 託管理事會報告書

大會,

業已審查託管理事會第二十一屆會及第二十二屆會之報告書<sup>19</sup>,

<sup>17</sup> 參閱託管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二屆會,第九二一次會議。  
<sup>18</sup> 參閱大會正式紀錄,第十三屆會,第四委員會,第八〇四及八〇五次會議。

<sup>19</sup>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三屆會;補編第四號(A/3822)。

一. 鑒悉託管理事會報告書；

二. 建議託管理事會將來審議問題之時應注意大會第十三屆會討論理事會報告書時所提出之意見與建議。

一九五八年十二月五日，  
第七八二次全體會議。

### 一二八一(十三). 續開大會第十三屆會以審議法管喀麥龍及聯合王國管喀麥龍兩託管領土之前途問題

大會，

決定於一九五九年二月二十日續開第十三屆會，專門審議法管喀麥龍及聯合王國管喀麥龍兩託管領土之前途問題。

一九五八年十二月五日，  
第七八二次全體會議。

### 一二八二(十三). 法管喀麥龍及聯合王國管喀麥龍兩託管領土之前途問題

大會，

業已審議法蘭西政府關於法管喀麥龍前途之一九五八年十一月十二日備忘錄<sup>20</sup>，

備悉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代表於一九五八年十一月十五日對第四委員會所作關於聯合王國管喀麥龍前途之陳述<sup>21</sup>，

並悉法蘭西代表與法管喀麥龍總理於一九五八年十一月十一日<sup>22</sup>及一九五八年十一月十四日<sup>23</sup>對第四委員會所作之陳述以及喀麥龍立法議會於一九五八年十月二十四日的決議案中所表示之願望，

業已聆悉各請願人所述關於法管喀麥龍及聯合王國管喀麥龍兩託管領土內之情況<sup>24</sup>，

查託管理事會視察團現正依據該理事會第二十二屆會一九五八年七月二十八日決議案一九〇七(二十

二)及第九特別屆會一九五八年十一月七日決議案一九二四(特九)視察該二託管領土，

一. 備悉法蘭西政府之宣言<sup>20</sup>，謂法管喀麥龍訂於一九六〇年一月一日達致獨立，託管制度之目的於是實現；

二. 並悉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代表之陳述<sup>21</sup>，謂聯合王國管喀麥龍可望於一九六〇年內達成聯合國憲章第七十六條(丑)款所載之目的；

三. 請託管理事會於其第二十三屆會期間，儘早審查一九五八年聯合國西非各託管領土視察團報告書，並將該報告書，隨同理事會之意見及建議，於一九五九年二月二十日以前提交大會，以便大會諮商管理當局，就該二託管領土內充分達致託管制度目的事，採取必要之措施。

一九五八年十二月五日，  
第七八二次全體會議。

### 一三二六(十三). 非自治領土社會情況報告書

大會，

查前曾以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日決議案六四三(七)及一九五五年十一月八日決議案九二九(十)核准非自治領土情報審查委員會於一九五二年<sup>25</sup>及一九五五年<sup>26</sup>編製之社會情況報告書兩件，

接獲非自治領土情報審查委員會於一九五八年續編之社會情況報告書<sup>27</sup>，

備悉有關各專門機關及秘書處之重要貢獻，

一. 核准非自治領土情報審查委員會一九五八年續編之社會情況報告書，並認為此項報告書應與過去於一九五二年及一九五五年核准之報告書同時閱讀；

二. 請秘書長將一九五八年報告書分送負責管理非自治領土之聯合國會員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託管理事會及有關各專門機關，以備審議。

一九五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七八九次全體會議。

<sup>20</sup> 同上，第十三屆會，附件，議程項目十三，文件A/C.4/388。

<sup>21</sup> 參閱大會正式紀錄，第十三屆會，第四委員會，第八〇三次會議。

<sup>22</sup> 同上，第七九四次會議。

<sup>23</sup> 同上，第八〇〇次會議。

<sup>24</sup> 同上，第七七五次、七七六次、七七九次、七八〇次、七九二次、八〇七次及八〇八次會議。

<sup>25</sup> 大會正式紀錄，第七屆會，補編第十八號(A/2219)，第二編。

<sup>26</sup> 同上，第十屆會，補編第十六號(A/2908)，第二編。

<sup>27</sup> 同上，第十三屆會，補編第十五號(A/3837)，第二編。